

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0月29日10:00，在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1577号龙奥天街主办公楼1615会议室，以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，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，符合公司法、公司章程的要求。会议召集人、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刘金辉先生。

经投票表决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》；

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公司聘任王华先生担任副总经理，任期同第十届董事会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境外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30 日

简历

王华先生，1979年10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本科，工学学士，工程师，一级建造师，监理师；曾在山东省建设建工集团、山东鑫苑置业有限公司、山东荣兆置业有限公司、济南高新控股集团工作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。